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570、200570 证券简称:苏常柴A 、苏常柴B
公告编号:2026-004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05,692,507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苏常柴A、苏常柴B	股票代码	000570、2005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建江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怀德中路123号		
传真	(86)519-86630954		
电话	(86)519-68683155		
电子信箱	cchjj@changcha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常柴”牌柴油机及“罗宾”牌汽油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农业机械、小型工程机械、发电机组和船机等与民生息息相关的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分为柴油机和汽油机两大类,具体情况如下:

主要产品	图示	产品描述	产品特点	应用领域
柴油机		公司柴油机产品包括单缸机和多缸机,覆盖3kW至180kW功率段,缸径在70mm至140mm。除内销以外,公司柴油机产品远销东南亚、南美洲、中东和非洲地区。	升功率高、油耗低、低噪音、结构紧凑、排放低、可靠性好	农业机械、工程机械、发电机组、船舶机械
汽油机		公司汽油机产品主要为通用小型汽油机,覆盖1.5kW至9.0kW功率段。除内销外,公司汽油机产品还远销东南亚、中东、欧美、非洲、日本等国家和地区。	结构简便、可靠性好、易于保养维护	农业机械、小型工程机械

(3)行业情况

本公司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内燃机及配件制造行业。按照使用燃料分类,内燃机主要可分为柴油机和汽油机。公司的柴油机和汽油机产品主要应用于收割机、拖拉机、植保机械、小型工程机械、船机等非道路移动机械领域。

1)行业基本情况

内燃机是我国制造业产业安全、能源安全和国防安全的重要支撑,是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的重要基础产业。内燃机是功率密度最大、热效率最高、应用范围最广的热机动力装置。

为落实国家节能减排、转型升级的总体发展战略,内燃机工业、农机工业将强化自主创新研发、加速共性基础技术平台建设、优化上下游产业链建设、实施智能化制造、积极开展国际交流合作、加快实现产业技术升级。

2)行业发展格局与趋势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实现碳达峰目标的关键阶段,内燃机工业正迎来转型重塑的战略窗口期。2026年“两新”政策为绿色智能产品推广和产业低碳升级提供了明确导向,节能降碳已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任务。在政策引导与市场需求的双轮驱动下,行业加速布局多元燃料动力技术体系,低碳零碳燃料的应用成为重要方向。混合动力(含增程)作为内燃动力向新能源过渡的关键路径,在商用车及非道路领域持续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通过燃烧优化、排放控制与智能化监测的协同发力,内燃机正加速向高效、智能、清洁、低碳方向升级。数字化技术与制造工艺深度融合,产业链协同效能不断增强,为产业高端化获得注入新动能。依托技术突破与体系化创新,内燃机工业将持续筑牢国民经济和国防安全的动力基石。

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支持农机市场发展的政策,包括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农机流通行业扶持政策等。2026年中央一号文件聚焦农业农村现代化与乡村全面振兴,以提升农业综合生产能力、稳定粮食安全为核心,对农业机械提出高端智能、绿色低碳、丘陵适配三大升级方向,通过补贴优化与场景拓展释放产业红利,推动农机装备向新质生产力转型。

2025年,受粮食价格低位运行、异常天气多发等因素影响,我国农机市场整体表现不及预期,行业在调整中加速分化,结构性转型趋势日益明晰。从产品结构看,传统主力产品表现低迷,但细分领域冷热不均。拖拉机市场产量同比下降,但大型拖拉机实现增长,动力换挡等高端机型跨越式增长,传统机械换挡拖拉机主导地位正被打破。收获机械市场整体下滑,但结构持续优化,大喂入量机型占比提升,履带式收获机凭借出口优势逆势增长。插秧机市场呈现差异化,高速乘坐式受补贴调整影响产量下降,手扶式凭借价格优势及农艺调整需求实现增长。微耕机作为丘陵山区机械化代表品类表现抢眼。

从竞争格局看,行业洗牌加速,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头部企业凭借技术、渠道和品牌优势,市场份额稳步扩大,在细分领域占据主导地位。大多数中小企业经营规模偏小,生存压力加大。从升级趋势看,高端化、智能化成为企业发力重点。动力换挡、无级变速等高端拖拉机进入规模化应用;融合北斗高精度的自动驾驶系统加快普及;新能源农机产业化步伐加快,混合动力拖拉机、电驱动播种机等取得突破。从出口表现看,农机出口成为拉动行业发展的重要力量,总额实现较快增长,“一带一路”共建国家贡献大部分份额。从政策导向看,2026年作为“十五五”开局之年,大规模设备更新、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将持续发力,以“优机优补”为导向的政策倒逼企业向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领域转型。随着技术发展,农业机械向高端化、智能化、数字化、绿色化方向转变,智能农机装备、丘陵山区与特色经济作物机械、新能源农机、农业机器人及无人系统、农机后市场服务等领域具备较大增长潜力。在国家战略部署与转型升级进程中,农机市场发展仍具备广阔空间。

(4)公司在市场中的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常柴”牌柴油机及“罗宾”牌汽油机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发展至今,已成功研发了多项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先进核心技术。在柴油机方面,根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的统计,公司单缸机产品的市场占有率较高,且在部分功率段单缸柴油机的市场占有率在全国范围内名列前茅。多年来,公司在实现企业经济稳健发展的过程中,培育和发展了“常柴”这个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驰名中外的中国小柴行业著名民族品牌。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5,578,281,300.02	5,381,900,903.82	3.65%	5,159,394,95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43,190,677.55	3,362,683,464.32	2.39%	3,398,946,911.23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476,325,822.68	2,415,869,028.32	2.50%	2,155,698,78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820,986.84	18,489,896.00	174.86%	108,495,607.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73,578.22	52,958,683.45	-61.15%	-47,466,18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562,549.07	-154,292,968.70	——	137,189,827.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20	0.0262	174.81%	0.15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20	0.0262	174.81%	0.15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0.55%	0.94%	3.1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97,763,657.72	663,422,968.11	501,193,579.88	413,945,61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20,636.95	29,702,177.74	-28,933,980.40	6,332,15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468,902.21	15,828,598.38	-40,744,294.49	5,020,37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9,195.97	-59,536,914.66	-140,609,621.01	504,478,280.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1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6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26%	227,663,417	0	不适用	0
陈建	境内自然人	0.71%	4,988,800			
KGI ASIA LIMITED	境外法人	0.44%	3,100,195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43%	3,042,9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甄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1%	2,895,200			
代学荣	境内自然人	0.34%	2,396,600			
吕强	境内自然人	0.34%	2,383,80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32%	2,257,88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9%	2,072,600			
黎穗南	境内自然人	0.23%	1,60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公司前十名流通股东之间以及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陈建通过信用账户持有4,988,800股公司股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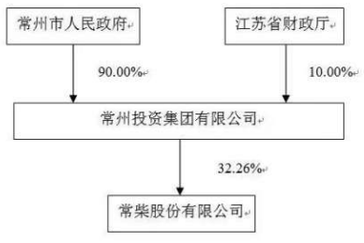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总部部分房屋(沿街商铺)征收与补偿

2025年2月26日,公司收到了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公布〈常州市城市轨道交通5号线工程西横街站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及征求意见的公告》。因公共利益需要,常州市钟楼区人民政府拟对常州市怀德中路123号部分房屋(即公司总部沿街商铺)实施征收。2025年7月21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5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监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总部沿街商铺〈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的议案》,该事项于2025年8月6日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钟楼区住建局签订补偿协议,协议补偿总金额为4,878.77万元。2025年8月7日,公司与常州市钟楼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了《常州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于2025年9月累计收到了第一期补偿款项1,463.63万元。2025年11月,公司收到了征收补偿款余款3,415.1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总部沿街商铺房屋征收补偿款的全部款项。

2、公司铸造厂房屋征收与补偿

2025年3月6日,公司收到了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下发的《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书》(常新征[2025]1号)。因旧城区改建公共利益的需要,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决定对三井街道公司铸造厂及周边地块旧城改造项目(一期)范围内的房屋实施征收。2025年5月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监事会2025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铸造厂〈常州市新北区非住宅房屋征收补偿协议〉的议案》,该事项于2025年5月26日经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与新北区住建局、三井街道签订补偿协议,协议补偿总金额为34,685.69万元,尚待签订征收补偿协议。

3、子公司厚生投资参与设立常州常投信辉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25年11月5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2025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股权投资基金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常州厚生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3000万元与公司控股股东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集团”)、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常州信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辉私募”)共同发起设立常州常投信辉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辉一号基金”),投资于先进制造项目,重点聚焦高端制造、智能农机、新能源、新动力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2025年11月,厚生投资与投资集团、信辉私募共同签署了《常州常投信辉一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已实缴首期出资额391万元;信辉一号基金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取得了常州市钟楼区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颁发的营业执照,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4、子公司厚生投资参与设立远致常投星宇(常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年12月4日,公司召开了董事会2025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全资子公司常州厚生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5000万元与公司控股股东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常州信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星宇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星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上海追光聚链硬科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常州钟楼科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设立远致常投星宇(常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聚焦新能源汽车及新能源上下游产业链,包括但不局限于装备、材料以及零部件等。

5、常柴罗宾吸收合并厚生农装

2024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4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常柴厚生农业装备有限公司与常州富士常柴罗宾汽油机有限公司合并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全资子公司常州富士常柴罗宾汽油机有限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承继全资子公司常州常柴厚生农业装备有限公司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合并完成后常柴罗宾继续正常经营,厚生农装独立法人资格注销。2025年2月,公司收到了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政府服务管理办公室核发的登字〔2025〕第02270081号《登记通知书》,厚生农装完成了工商注销登记、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6、常牛公司吸收合并常奔公司

2025年6月9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5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常州常柴奔牛柴油机配件有限公司与常州市常牛机械有限公司合并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常州市常牛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牛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常州常柴奔牛柴油机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奔公司”)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其他一切权利和义务,承继原常奔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权结构及治理结构。2025年9月,公司收到了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政府服务管理办公室核发的登字〔2025〕第09080200号《登记通知书》、登字〔2025〕第09080101号《登记通知书》,常奔公司完成了工商注销登记、常牛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合并事项完成。

7、收购镇江四洋自然人股东持有的3%股权

2025年8月,公司以306万元的价格受让控股子公司镇江四洋六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3%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持有镇江四洋52%的股权,仍为其第一大股东。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十届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方式召开董事会十届十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3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9名董事,实到9名,为沈喆、谢国忠、谈洁、蒋鹤、杨峰、王满仓、张燕、贾滨、蔡维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本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时刊登的2025年年度报告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二)《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认为,2025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进行公司治理工作,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相关工作的进展及成果。同意本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时刊登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关于制定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时刊登的《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四)《2025年度利润分配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以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705,692,5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15,525,235.15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比例。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时刊登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以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编号:2026-006)。

(五)《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坚持独立、公正、客观、公允的原则,遵守职业道德,对公司的资产状况、经营成果、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评价。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分别为60万元、13.5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时刊登的《关于拟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六)《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考核结果,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孙建中	副总经理	现任	77.62
何建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76.06
王 静	副总经理	现任	76.84
王伟峰	总工程师	现任	76.45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2020年4月16日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考核结果,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沈 喆	董事长	现任	0
谢国忠	董事、总经理	现任	87.12
谈 洁	董事	现任	0
蒋 鹤	董事、总会计师	现任	76.06
杨 峰	董事	现任	10
王满仓	独立董事	现任	10
张 燕	独立董事	现任	10
贾 滨	独立董事	现任	10
蔡维暄	职工董事	现任	23.27
张 新	副董事长	离任	87.12

本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董事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八)《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和有效性,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均不存在重大缺陷。同意本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时刊登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

(九)《关于计提2025年度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系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2025年12月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存货、固定资产合计计提减值准备24,861,514.32元,转回减值准备972,402.23元,确认减值损失23,889,112.09元。同意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时刊登的《关于计提2025年度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十)《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从社会、环境、公司治理三个维度反映了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情况。同意本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时刊登的《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十一)《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7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同时刊登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0)。

上述议案(一)至议案(五)、议案(七)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董事会十届十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四)《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征、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董事会十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上述规划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综合分析公司所处行业特征、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充分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所处发展阶段、项目投资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情况,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对利润分配做出制度性安排,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二、本规划制定的原则

1、公司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公司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三、未来三年(2026年-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

(一)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增加现金分红频次,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公司拟以半年度、季度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现金分红,且不送红股或者不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半年度、季度财务报告可以不经审计。

(二)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的前提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分配利润的10%,且任意三个连续会计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三)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四)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基础上,公司可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提出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相结合的利润分配方式,并遵守以下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款第3项规定处理。

当公司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不进行利润分配:

(1)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2)公司当年资产负债率超过70%;

(3)公司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四、利润分配的程序

(一)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拟定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审议现金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利润分配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二)公司应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一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会上的投票权。

(三)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四)上市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五)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时,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必须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提交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股东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必须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六)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五、附则

本规划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规划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特此公告。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以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董事会十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5年度

2、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0,820,986.84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26,282,159.61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2025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2,628,215.9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024,763,845.76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017,201,184.37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2025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17,201,184.37元,股本基数为705,692,507股。

3、为了提高公司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此次拟以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705,692,5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分配现金15,525,235.15元。

4、其他说明

(1)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含年度分红、季度分红、半年报分红、特别分红等)为15,525,235.15元;

(2)本年度末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股份回购;

(3)本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15,525,235.15元,该总额占本年度净利润的比例为30.55%。

(二)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可参与分配的总股数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比例。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5,525,235.15	7,056,925.07	33,167,547.83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820,986.84	18,489,896.00	108,495,607.05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24,763,845.7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017,201,184.3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5,749,708.0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9,268,829.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5,749,708.0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综上,公司2023—2025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55,749,708.05元,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59,268,829.96元的94.06%。因此,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公司2025年度分红预案符合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了公司制定的《(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及合规性,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业绩增长、未来发展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报的合理平衡,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的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1,622,656,735.86元、1,690,664,742.82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30.15%、30.31%,均低于50%。

四、备查文件

(一)《董事会十届十次会议决议》。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召开董事会十届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为本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分别为60万元、13.5万元。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93年,2000年由国家工商管理总局核准,改制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09年吸收合并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为“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公司进行合伙制转制,转制后的事务所名称为“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华所”)。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首席合伙人李尊农,执行事务合伙人李尊农、乔久华。

2025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12人,注册会计师人数108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532人。

2024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03,338.